

附件 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天津市委员会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坚决贯彻党的意志和主张，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青年团发展道路，切实增强共青团的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

2.加强对广大青少年的政治引领和思想引导，切实承担起引导青年听党话、跟党走的政治任务，把广大青少年团结凝聚在党的周围，教育引导青少年坚定理想信念，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3.指导和帮助市青联、市学联、市少先队工作委员会开展工作；依法、依规对所主管的社会团体进行监督管理。

4.推进网上共青团建设工作，建立并完善直接联系青年、服务青年、有效动员基层团组织的网上工作体系，加强对青少年的网上宣传教育 and 价值引导。

5.组织动员广大青少年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在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中充分发挥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组织和动员广大青少年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矛盾纠纷化解等，积极代表和组织广大青年参与协商民主建设。

6.指导和支持团的基层组织建设，巩固传统领域团建工作基础，

加强新兴青年群体、新阶层领域、网络领域团建工作，扩大团组织覆盖和工作覆盖，充分发挥党联系青年的桥梁和纽带作用。

7.加强青少年服务和权益保护工作，关心青少年的工作、学习、生活，组织开展形式多样、适合青少年特点、青少年广泛关注的活动，切实保护青少年合法权益，积极有效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

8.加强政策理论研究，开展青年思想动态、工作状况等调查，及时为市委、市政府决策提出意见建议；负责研究指导全市青年的国际交流与合作、青年统战工作和青年人才服务工作。

9.负责全市团的建设，加强全市团干部队伍建设，协助党组织选好配好各级团的领导班子，加强对团员、团干部的教育管理，努力为党输送新鲜血液，为国家培养青年建设人才。

10.承担市委、市政府和团中央交办的有关事项。

由主管部门根据有关主要职责填写。

二、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天津市委员会内设9个职能处室，分别是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青少年发展和权益保护部、基层建设部、学校部、少年部、统战部、社会联络部；下辖3个公益类事业单位，分别是天津市青年发展促进中心、共青团天津市委员会综合服务中心、天津市少年儿童活动中心。

三、部门预算草案编制情况

（一）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部门收入预算 10707.9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相比增加 1332.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10707.9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相比增加 1648.5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185.4 万元、事业收入 220 万元、其他收入 4302.5 万元。

(二) 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部门支出预算 10707.9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相比增加 1332.3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32.8 万元，主要用于共青团工作经费、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经费及本部门基本支出；

教育支出 5404.9 万元，主要用于团市委所属青少年校外阵地各项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8.4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缴纳职工的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

卫生健康支出 561.8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缴纳职工的养老保险。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本部门 2021 年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529.4 万元，包括办公费 269 万元、印刷费 8 万元、邮电费 20 万元、差旅费 16 万元、会议费 25 万元、福利费 9 万元、日常维修费 2.5 万元、办公用房水电费 6.5 万元、办公用房取暖费 5.3 万元、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6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万元、公务接待费 3.2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 3.7 万元、培训费 3 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 5.3 万元、其他交通费

用 54 万元、工会经费 9.7 万元、租赁费 11.2 万元、咨询费 15 万元。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1301.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301.7 万元。主要项目是：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专业人才队伍建设项目经费 600 万元，天津市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专项经费 10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7 月底，本部门各单位共有车辆 1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9 辆，其他用车主要包括二级单位机要通讯用车等。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3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12 台（套）。

(四)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本部门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11 个，涉及预算金额 1171.7 万元。

(五) 专业性名词解释

1.部门预算。是指主管预算部门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及其行使职能需要，组织所属预算单位编制并逐级上报、审核、汇总，经财政部门审核后按程序依法批准的部门综合收支计划。

(六) 关于空表的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